淡江大學學生跨系、所、院學程學分證明書申請表

姓　　名	（中文）＿＿＿＿＿＿＿＿ （英文）＿＿＿＿＿＿＿＿	系年班	學系　　組 年級　　班		
學　　號		出生 年月日	年　月　日	性別	□男 □女
聯絡電話	(H)： 手機：	e-mail			
修讀 學程名稱	學程	申請 日期	年　月　日		

審查 結果	修課 學年度/學期	科目名稱	必/選 修別	學分數	成績

必修＿＿＿＿學分，選修＿＿＿＿學分，合計＿＿＿＿學分

審核結果	□已修畢學程應修科目，共計＿＿＿學分，同意發給學程證明書。 □審核未通過。

學程設置單位 簽　　章	學程設置單位　　承辦人	學程設置單位　　主管

備註：

1、學生不得因修讀學分學程而延長修業年限。經核准修讀學分學程之學生，於主修學系修業年限內修畢學程規定之科目與學分者，依學程設置單位公告時間，申請核發學程學分證明書。

2、上列資料請同學詳實填寫並檢附歷年成績單 1 份，送交各學程設置單位審核。

＊依本校個人資料管理規範，本表單各項個人資料僅作為業務處理使用，並於保存期限屆滿後，逕行銷毀。

表單編號：ATRX-Q03-001-FM011-03